#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5月28日 **1957年第22号(**总号: 95) 1954年創刊

#### 目 录

华侨事务委員会关于南越政府强迫华侨改变国籍事件的声明	(399)
国务院关于1957年高等学校招生問題給高等教育部的补充批复 高等教育部、教育部轉發国务院关于1957年高等学校招生問題的补充批复	
的通知	(400)
衞生部关于改进划区医疗服务工作的指示	(401)
邮电部关于取消报刑發行限額的通知	(406)
国务院命令(不另行文)	(407)
山西省人民委員会关于大力防治猪瘟的指示	(410)

# 华侨事务委員会关于南越政府强迫华侨 改变国籍事件的声明

1957年 5 月20日

一年来,南越政府制造了一系列侵害华侨正当权益、强迫华侨放弃自己国籍的事件。1956年8月21日南越政府頒布了一項歧视华侨的国籍法令,單独規定凡是在越南出生的华侨都要作为南越国民,并且毫無道理地把在这个法令頒布以前在越南出生的华侨一概包括在这个法令的有效范圍之內。接着,南越政府又采取种种措施从經济、文化等方面对华侨施加限制和压力,迫使他們放弃自己国籍,加入南越国籍。1957年4月17日南越政府竟把它过去所發的确認在越南出生华侨的外侨身份的居留証宣布一律作廢,并且胁迫他們必須在5月9日前將这項居留証總回,逾期上將被視为处于不合法地位了。現在南越政府正在加紧强制华侨办理改变国籍的手續。南越政府这种違反国际惯例的迫害华侨的行为,已經引起了我南越华侨的極端愤慨和不安,他們当中有許多人已經被迫离开了南越。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曾經多次表示願意本着友好协商的精神,根据国际法的原则, 同有关国家共同解决华侨的国籍問題。很显然,关于在南越的华侨国籍問題也只有在拿 重华侨本人志願的基础上經过有关国家的协商,才能求得合理的解决。而南越政府目前 所采取的强迫华侨改变国籍的做法,不仅粗暴地侵犯了南越华侨的正当权利,而且还严 重地建反了国际法的原則。对此,我們不得不表示强烈的譴責,并且提出严重的抗議。

中华人民共和国华侨事务委員会現特郑重声明:南越政府有关改变南越华侨国籍的 规定是無理的、片面的,南越政府应該立即撤銷这种侵犯人权和違反国际法的措施,凡 由这种無理措施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应該由南越政府負全部責任。

# 国务院关于1957年高等学校招生問題 給高等教育部的补充批复

1957年5月4日

关于1957年高等学校招生問題,已于3月31日以文齐字第26号文批复,現在对其中調干助学金等問題补充批复如下:

- 一、取消今年入学新生中的調干助学金待遇。除原在工农速成中学已享受調干助学金而考取高等学校者仍予保留外,其他被录取的在职干部,一律不再給予調干助学金,經济困难者,可申請一般人民助学金。至于已享受調干助学金的在校学生,其調干助学金維持到畢業为止。
- 二、鑒于今年招生来源已較为充足,不宜再动員在职干部报考,如有自願报考时, 也不限制,但其备課也不应影响工作。

# 高等教育部、教育部轉發国务院关于1957年 高等学校招生問題的补充批复的通知

1957年 5 月18日

根据1957年5月4日国务院关于1957年高等学校招生問題的补充批复,对有关調干 一学生及产業工人学生人民助学金問題,作如下补充說明,望按照执行:

一、自1957年起,凡党政机关、企業和事業單位、群众团体、部队的在职人員,复 員建設軍人、轉業軍人以及中等專業学校畢業的調干学生,考入高等学校学習后,一律 不再給予調干学生人民助学金。經济困难的,可申請一般学生人民助学金。学校在評定 学生助学金时,应予适当照顧。考入高等师范院校的,可一律領取一般学生人民助学 金。 二、在1956年和1956年以前入学并領取調干学生人民助学金的学生,如有的因病休學,親好复学后,他們的助学金仍应按照他們原領的調干学生人民助学金的等級發給。 在过去几年內曾考入高等学校并符合領取調干学生人民助学金条件的干部学生,因故只保留學籍而未入学的,他們复学后不能領取調干学生人民助学金。在休学以前,因工龄短沒有領取調干学生人民助学金的干部学生,在休学期間又参加一段时間的工作,复学后其工龄虽已满三年,也不能按調干学生人民助学金發給。

三、凡厂矿直接参加生产从事体力劳动有三年(36个足月)以上工龄的产業工人学生,在入学时經原工作單位批准离职,并持有原單位發給的离职証明及原工資、工龄等証明材料,經学校审查符合規定的,仍發給产業工人学生人民助学金。

### 衛生部关于改进划区医疗服务工作的指示

1957年5月13日

为了随着国民經济的發展有計划的逐步扩大城市的医疗設施,統筹安排医疗力量, 充分的發揮作用,提高質量,不断地滿足人民日益增長的医疗保健需要,于1955年全国 文数工作会議上决定在北京、天津、上海三个城市重点試行划区医疗服务,又于1956年 全国衛生工作会議上进一步确定在全国各大、中城市实行。两年来,已有二十多个城市 先后試行或全市推行了划区医疗服务。虽然各城市推行的进度有所不同,但基本上做了 兩方面的工作: (1)根据目前医疗机構的情况,結合远景規划,逐步建立、調整了城市医疗預防網; (2)按照为生产服务和就近就医的原則,逐漸合理的調整了医疗合同: 关系,組織群众就医,并获得了良好的結果。主要的收获是:

- (1)通过实行划区医疗服务,掌握了整个城市医疗衞生情况,根据目前实际情况. 結合远景發展需要,制定了長期的發展規划,克服了發展上的盲目性,使城市医疗預防工作的改造和建設有了方向;
- (2)由于把各种医疗机構組織成为一个有机的互相联系的整体,建立了医疗机構。 間逐級的業务、技术領导关系,調整了孤立分散的狀况,有計划的培养提高医务干部,

#### 使医疗質量逐步的得到提高;

- (3)由于合理的調整医疗合同和組織群众就医,减少了大医院的忙乱,大大地發揮了基層医疗机構的潜力,便利了职工和居民看病;
- (4) 使医疗工作以保証国家建設为重点,首先照顧了生产的需要,进一步加强了工業衛生工作;
- (5) 使医疗工作更接近于群众,医疗与防疫有机的配合起来,提高了預防的效果。

另一方面,由于实行划区医疗服务后,城市医疗工作餐生了一系列的变化,旧有的 問题正在逐步解决,新的問題又不断發生。如广大个体开業医务人員,尤其是中医仍有 很大潜力;而基層医疗机構在發揮了潜力之后,又急待充实提高;有的对市中心医院的 作用还認識不足;对工業系統医疗机構的業务技术提高还沒有采取积極的措施;有的在 工作方法上还存在些缺点。由于衞生部領导不够,各地經驗不足和部分同志对划区医疗 服务还有不同看法,試行中有的产生了要求过高过急的偏向,有的保守不前,有的缺乏 实际調查研究,采取了否定一切的态度,这給工作帶来了一些損失,也影响了工作的开展。

(一) 明确城市医疗机構設置和医疗預防服务的原則,解决城市医疗預防工作的長远規划和步驟。为了逐步改变我国城市医疗机構分布極不平衡的狀况,对今后新建和改建原有城市医疗机構的設置明确方向,使培养各类医务干部有所依据,学習苏联保健事業的先进經驗和地段医疗服务制的基本精神,結合我国城市医疗預防工作的实际情况,各城市应根据划区医疗服务办法,从整个城市、每个区和每条街道的目前情况出發,考

虑远景發展的需要,制定長期規划,逐步建立調整各种医疗、防疫机構,有計划的培养 医务干部,組織进行对居民的医疗預防服务,使社会主义的保健体制随着城市的發展有 計划有步骤的建立起来,并逐步的趋于完善。

(二) 將全市医疗机構組成一个統一的医疗預防網,建立医疗机構間的業务、技术 領导关系。城市医疗預防網的建立,根据各个城市不同的具体情况,应逐步調整逐步發展,在設置分級上不应强求一律。在大城市或較大的中等城市可以建立包括市中心医院、区中心医院、区医院和基層医疗机構的網,在中、小城市可建立只有市中心医院和基層医疗机構的網。

对不屬于衞生行政系統的医疗机構,应当加强業务、技术领导,已有專設的公費医疗机構,应当逐步的轉变成一般的医疗机構,統一納入医疗預防網內,提高医疗技术水平,充分使用这部分力量。

为了系統的开展衞生防疫工作,衞生防疫机構也应参加划区医疗服务工作,使医疗 与防疫更密切的結合。

在建立業务、技术領导关系的同时,应根据加强联系,提高技术,便利病人就医的要求,建立一套就診、轉診轉院、会診、輸訓、学習和进修等办法,对高級医务人員分布不平衡,医疗机構过于集中,医疗机構間医疗收費不合理的情况,也应逐步加以合理的調整,使形成的医疗預防網不断地巩固發展,使建立的業务、技术領导关系能更有成效。

(三) 明确 市、区中心医院的基本任务, 發揮他們的業务、技术領导作用, 不断提高全市的医疗質量。

市中心医院是全市医疗業务、技术领导中心,应当选擇市里技术水平最高的、設备比較完善、科別齐全的綜合医院,对暂时不够条件的可以逐步形成。市中心医院的基本任务,是领导下級医疗机構的業务、技术,解决它們不能解决的診断治疗上的疑难复杂疾病;負責培养提高干部和科学研究工作。市中心医院与專科医院、專業防治机構的关系,是以市中心医院为基础,分工领导業务,發揮專科、專業机構在某一專科方面做为市中心医院的助手作用,共同組成为全市的業务、技术指导核心。有关临床医学研究机構,对市、区中心医院也有技术领导的责任。

区中心医院是区医疗業务、技术领导中心,联系着为数众多的悲層医疗机構,是医疗預防網的樞紐,在有条件的城市,区中心医院应在区的統一领导下进行工作。在大城市或較大的中等城市中除有区中心医院外尚有区医院,其任务是担任区内一定区域的医疗预防任务,并协助区中心医院领导一定基層医疗机構的業务、技术。

(四)提高基層医疗机構的質量,充分發揮潜力。为数众多的基層医疗机構,是直接为广大职工和市民服务的,它担負着工厂、企業、机关、学校或一定地区的 医疗 預防、急診急救、出診訪視、衞生防疫和联系指导群众衞生組織(如紅十字衞生站、車間保健員等)的任务。为适应群众就近医疗的要求,必須加强对其業务、技术領导,适当地充实必要的力量和設备,不断提高它們的技术水平,分配給它們任务充分發揮作用。在空白地区还要發展新的基層組織,主要是組織联合医疗机構与發揮个体开業 医的力量,并根据具体情况把基層的医疗、防疫和妇幼工作統一起来,發揮更大的作用。

城市中的个体开業医还为数不少,尤其中医仍有潜力。从各城市的經驗看来,安排 开業医务人員的办法,是在自願互利按劳取酬的原則下,組織联合医疗机構或吸收其参 加現有联合医疗机構;对个体开業的医务人員,应保持他們便利病人、联系 群 众 的 特 点,采取适当的形式(如开業医小組、固定坐堂等),根据条件分配給一定任务,發揮 他們的作用。

(五)根据为生产服务和就近就医的原则,逐漸合理的調整医疗合同关系,組織群众就医。为此,应根据医疗机構分布的狀况和区的行政單位組織对职工及居民的医疗預防服务,既便于党政統一領导,又便利群众就医;但由于有的区还沒有医院,一时又难于建立或調整的,可以組織就近区的医院为二或三个区进行医疗預防服务。进一步还可根据具体条件,按照区内街道基層医疗机構和居民的多少,工厂、企業、机关、学校分布的情况,大体上划出服务段。使医疗机構有一定范圍的服务对象,不仅可以加强责任心,而且能够保持对病人門診、住院治疗和預防工作的連續性。这样,居民(包括职工)有了負責的医疗机構,有病知道到那里去看,基層治不了的病負責轉診,就可以解除有病乱求医的痛苦;同时,医疗机構能够經常的得到群众的监督,密切与广大群众的联系,有利于改进工作。

服务对象主要分为兩种:一种是职工,另一种是市民。

- (1)对职工的医疗預防服务:由于他們都有集体的医疗合同关系,早已經分配到一定的医疗机構看病,实行划区医疗服务时,是对那些距离远、头头多的医疗合同关系,根据各單位的性質与医疗机構的条件,逐步进行合理的調整,調整时应多协商多做宣傳解釋工作,既要考虑就近方便,又要貫徹首先为生产服务的精神,应当防止無重点的打乱平分和迁就原有不合理的混乱情况的偏向。这样做不但职工有病时能够得到負责的医疗服务,而且合同医疗机構有帮助进行多發病职業病的防治工作和改进职工作業、生活环境,提高厂矿医疗机構技术水平的责任。对工業企業部門有医院而职工集中的,主要是加强業务、技术领导,对缺乏技术为量的予以适当的充实,对有潜力的經过协商分配給以一定單位的医疗預防任务。对有医院而职工分散在全市的,如銀行、邮电、建筑工程等系統,亦应积極进行業务、技术领导,适当的分配医疗预防任务,并根据其职工分布情况,安排到就近医疗机構負責其医疗預防任务。
- (2)对市民的医疗預防服务:由于他們絕大多数是自費医疗,有長期的自由就医習慣,同时目前基層医疗机構分科及質量亦很不平衡,因此,在組織市民就医应当采取积極提倡就近就医与允許群众自由选擇就医的办法。要达到市民就近就医的目的,首先要求医疗机構內部,尤其基層医疗机構,必須为了病人的方便,簡化就医手續,改进工作制度和服务态度,加强政治思想、業务技术領导,不断提高医疗質量,健全轉診、会診制度,審切联系群众;同时要深入宣傳就近就医的好处,向群众講清楚国家医疗机構供不应求的困难和实行划区医疗服务的目的,也要說明即或实行划区医疗服务后可以大大地改善就医条件,但还不可能完全滿足人民医疗的要求。并从实践中使群众体会到各级医疗机構,特別是基層医疗机構对病人的关怀負責,使群众感到不仅就近医疗省时省钱,而且基層技术也在逐步提高,看不了的病还能及时轉診,只要我們工作做得好,群众就会自顧的拥护这种措施。

实行积極提倡就近就医与允許群众自由选擇就医的办法,組織各級医疗机構分別为一定的服务对象服务,是完全符合病人利益和适应当前情况的,也是医疗預防工作發展的必然趋势。在实行中我們旣要反对不顧条件脫离群众强迫命令的做法;也反对那种不积極創造条件,不加管理,不加引导,任其自發的乱找医院造成医疗工作忙乱的現象。

(六)加强对划区医疗服务工作的领导。实行划区医疗服务是我国衞生事業的一項

重大的医疗工作組織措施,是整頓提高坡市医疗質量的重要环节,試点坡市的 經 驗表明,实行的好坏、收获大小,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因素要取决于领导。依靠群众,积極领导,發揮群众的积極性,創造經驗,丰富領导思想,不断改进工作,是开展推动这項工作的关鍵。各級衞生部門必須明确划区医疗服务是一項有長期性和复杂性的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的問題較多,困难也不少,各地还缺乏完整的經驗,各个城市有共同性的問題,也有特殊情况。因此,在推行时,首先必須依靠当地党委和人民委員会的領导,做艰巨的努力,虚心吸取别的城市的經驗,結合本地区域市的具体情况,灵活运用,创造性的进行工作,在調查研究、全面規划的基础上,采取由点到面,由粗到細,由淺入深,逐步推行,逐步提高的办法求得实現。既要防止保守不前,又要防止要求过高过急的偏向。其次衞生部門的領导干部必須亲自动手,深入实际,具体領导,組織医务人員学習,統一思想認識,注意發揮区衞生科和市、区中心医院的积極性,取得各級領导、有关部門和人民团体的支持,依靠居民組織和紅十字会的作用,深入的进行宣傳教育,發动群众,并加强督促檢查,及时总結經驗教訓,积極推动工作的开展。

希望各省、自治区、直轄市衞生部門根据各地城市的实际情况切实研究定出实行规划, 报經当地人民委員会批准实行, 已經实行了的城市, 应当进行一次总结, 在总結經驗的基础上再深入提高, 关于划区医疗服务名称問題, 各地不一, 由于群众已經習慣, 不必强求統一。并希望將制定出来的实行規划或总結的經驗报衞生部。

# 邮电部关于取消报刊發行限額的通知

1957年 5 月15日

- (一) 即日起中央級报刑限額全部取消,希按讀者需要办理訂閱、零售。
- (二) 地方級报用限額可商請有关部門設法取消。

# 国务院命令

#### (不 另 行 文)

1957年5月10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48次会議通过,任命:

熊天荆为内务部农村政济司司長;

高希平为商業部监察局副局長, 侯公元为商業部政治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高光鑒为化学工業部办公厅副主任,唐棣华为化学工業部設計局局長,丁一为化学工業部設計局副局長,梁小平为化学工業部地質矿山局副局長;

齐景开为建筑材料工業部地方工業局局長;

王德滋为煤炭工業部北京煤炭科学研究院院長,苗树棠、刘志广为煤炭工業部北京 煤炭科学研究院副院長,燕薔为煤炭工業部天津管理局副局長;

赵北風为建筑工程部技术司司長,寇宏業为建筑工程部技术司副司長,牛連文为建筑工程部劳动工資司司長,曹瑛、韓培义为建筑工程部劳动工資司副司長,李宏济为建筑工程部建筑机械企屬結構制造总局副局長,譚立为建筑工程部运输局副局長,張君为建筑工程国家监察局局長,張文韜为建筑工程部华东工程管理总局局長,馮国柱、李奇之为建筑工程部华东工程管理总局副局長,何郝炬为建筑工程部西南工程管理总局局長,黄以仁为建筑工程部西南工程管理总局副局長,王力群为建筑工程部中南工程管理总局副局長;

會群为食品工業部办公厅主任,黄紀、向流为食品工業部办公厅副主任,刘照平、 丁如明为食品工業部干部司副司長,叶林、丁立之为食品工業部教育司副司長,楊在知 为食品工業部行政司副司長,朱康为食品工業部設計司司長,郑戈桓为食品工業部計划 司司長,易是为食品工業部計划司副司長,杜李为食品工業部生产技术司司長, 葛 春 深、宋述之为食品工業部生产技术司副司長,浦安修为食品工業部劳动工資司司長,唐 恭才、伊華为食品工業部劳动工資司副司長,郭春文为食品工業部基本建設司司長,郝 修和、孔子玉为食品工業部基本建設司副長,與校忠为食品工業部財务司司長,吳彬 为食品工業部財务司副司長,蹇先任、彭来、那貽行、彭濤为食品工業部制糖工業管理局副局長,李益三为食品工業部油脂工業管理局局長,黃海明为食品工業部油脂工業管理局副局長,陈智方为食品工業部烟草工業管理局局長,詹浩生、張作民为食品工業部烟草工業管理局副局長,張济民为食品工業部制酒工業管理局局長,宗朴、安群为食品工業部制酒工業管理局副局長,曹洪壽为食品工業部食品工業管理局局長,郑旭、錢希、均、馮浪为食品工業部食品工業管理局副局長,姜时彥为食品工業部鹽务总局局長,張圻之、楊言德、刘云为食品工業部鹽务总局副局長,李春田为食品工業部供銷总局局長,張圻之、楊言德、刘云为食品工業部鹽务总局副局長,李春田为食品工業部供銷总局局長,亦必民、王野舟、杜子端为食品工業部供銷总局副局長,陈运青为食品工業国家监察局副局長;

王道三为农垦部监察室副主任,王朗超、朱蓮清为农垦部荒地勘测設計院副院長; 周蘭田为北京矿業学院副院長;

高贊非为曲阜师范学院院長, 孙备五为曲阜师范学院副院長;

刘紹禹为四川师范学院院長;

股玉昆为北京市人民委員会副秘書長,王逸民为北京市建筑工程局副局長,修錚、 陈明紹、馮佩之为北京市都市規划委員会副主任;

于立仁为吉林省人民委員会人事局副局長,史明为吉林省气象局副局長,赵潤卿为 吉林省物資供应局局長;

王丕年、赵振华为黑龙江省人民委員会副秘書長,丁以为黑龙江省国营农場管理厅 副厅長,辛华为黑龙江省气象局副局長;

赵自秀为青海省监察厅副厅長,刘效奇为青海省服务厅副厅長,馬芳富为青海省畜牧厅副厅長;

仲侃伯为山东省交通厅副厅長, 馬培卿为山东省教育厅副厅長, 刘盛春为山东省文 化局副局長;

严亦竣为广东省对外貿易局局長;

赵凱为四川省气象局副局長;

王安广为云南省民政厅副厅長,苟兴才为云南省公安厅厅長,楊西文为云南省公安 厅副厅長,何直敏为云南省司法厅副厅長,袁光为云南省监察厅副厅長,李正一为云南 省服务厅副厅長,师宗洛、閻村、王少岩为云南省工業厅副厅長,党元成为云南省交通 厅副厅長,謝芳草为云南省农業厅副厅長,赵惠生为云南省統計局副局長。

発去:

熊天荆的内务部办公厅副主任的职务;

楊用之的商業部劳动工資局副局長的职务,高希平的商業部工矿林区商業管理局副 局長的职务;

唐棣华的化学工業部設計司司長的职务;

齐景开的建筑工程部基本建設司副司長的职务,赵化風的建筑工程部技术司副司長的职务,李希之、牛連文的建筑工程部劳动工資司副司長的职务, 張文韜的建筑工程部华东工程管理总局副局長的职务,何郝炬的建筑工程部西南工程管理总局副局長的职务;

譚立的第一机械工業部基本建設司副司長的职务;

王德滋的煤炭工業部基本建設司副司長的职务;

刘紹禹的四川大学副校長的职务;

杜逢明的北京市第三商業局副局長的职务,胡蛮的北京市文化局副局長的职务;

刘效奇的青海省商業厅副厅長的职务,赵明的青海省移民垦荒局副局長的职务;

于少彬的山东省体育运动委員会副主任的职务;

刘明輝的云南省公安厅厅長的职务,孙康的云南省民政厅副厅長的职务,李正一的云南省商業厅副厅長的职务,原德明的云南省昭通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7年5月10日

# 山西省人民委員会关于大力防治猪瘟的指示

1957年 5 月18日

我省养猪事業,从去秋以来落后局面逐漸好轉。全省除少数县外一般都在积極地大量發展,过去沒有养猪智慣的农業社和社員也开始养起来了。虽在仔猪極度缺少的情况下,到目前止已由去年六月底六十三万只的基础上發展到近百万只。而这种發展形势正在日趋高漲,只要領导跟上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克服已發生和將要發生的各种困难和障碍,爭取超額完成今年的养猪計划是完全有可能的,各地必須再接再励力求实現。特別是現在仍然發展緩慢的县,必須采取有力措施改变現在的不良情况。

当前对养猪事業大量發展影响最大的,一是仔猪缺少、供不应求和价格过高;二是猪瘟疫的蔓延。关于仔猪不足問題,应加强現有公、母猪的飼养管理,保証飼料充足,提高繁殖率,普遍实行双重配种和經济繁殖的先进办法,确实做到自繁自养就地供应。

猪瘟疫兩、三月来此伏彼起一直在發展着,截至目前已蔓延四十余县、市,發病者除外,死亡約在一万余只,有的农業社大批死亡,已造成社与社員的重大損失,直接挫折了养猪积極性,严重地威胁着疫区和疫区周圍群众。如不采取紧急措施制止这种情况的發展,將对养猪事業大量發展造成严重的損失,既破坏着已得成就且障碍着新的發展。

为了制止猪瘟蔓延,限期將現行疫区之疫情扑灭下去,防止非安全区疫情复發,必 須立即采取以下防治办法,普遍貫徹执行。

第一、發生猪瘟的村和猪圈,划定为疫村、疫圈,立即进行封鎖,未病猪与病猪坚决隔离,分开喂养,喂健猪和喂病猪的飼养員絕对禁止往来及伙用飼料、飼具。絕对禁止猪只向外村購入和輸出,非疫村的人員进入疫村时,不得到病猪圈。疫村人畜出外,必須用5%的碱水或3%的来苏兒藥水噴射消毒。猪瘟停止兩个月后,方可解除封鎖、隔离。

第二、培育猪和大克郎猪袋病已不能治疗时,在兽医人員的指导下,可以急宰,猪肉經过煮熟消毒后方可以食用。病死的猪及身染猪瘟严重的小猪要刨坑深埋六尺以下。 对急宰了的病猪肉不得运出疫村去卖。

第三、对于病猪占过的圈,要徹底清除,用生石灰或热草木灰消毒后, 再 垫 上 新 土,方可再圈。

第四、在猪瘟疫区周圍及非安全区,組織力量进行猪瘟免疫預防注射,除产前、产后母猪和哺乳仔猪、騸割伤口未愈小猪、已有病的猪外,要全部注射,不能注射的猪,到能注射时补注,以后按預防猪瘟疫苗免疫期限规定,每隔六个月注射一次,連續进行三年,防止猪瘟复餐。

此外各地要普遍發动群众开展經常的全面的防疫衞生工作:

首先做到锗猪有圈,克服放野猪自由乱跑的现象,要求在春耕播种結束后,發动与 組織群众和农業社开展一个修猪圈运动。猪圈要修在向陽和干燥的地方。

其次猪圈要勤起勤垫,至少半月除一次,每次出粪后,先撒石灰或草木灰,再垫上新土,每一个月用10%的生石灰水或30%热草木灰水把牆壁消毒一次。集体养猪的地方不讓人随便出入。

第三、在喂猪时要做到定时定量,猪食必須煮熟之后再喂,特別是利用 別 人 的 浩 水,更要注意煮熟消毒。

第四、每个农業社,都应当培养自己的家畜衞生防疫人員,大社及几个村成立一个 礼的联合社,每个生产队都应当有一个衞生防疫員,專門負責畜圈衞生,疫死性畜处 理,疫情偵察报告,消毒及防疫注射工作。

第五、加强檢疫工作,沒有家畜檢疫站的县、市,要指定畜牧兽医工作站的干部一人,專門負責檢疫工作,严格禁止販运病猪。各地商業部門和供銷祉,在收購調运生猪和仔猪时,严格遵守兽医衞生防疫制度,切实遵守省頒布的家畜檢疫試行办法及家畜檢疫操作規程,加强生猪运輸檢疫和屠宰檢驗工作,不得在疫区購买生猪和仔猪,在疫区解除封鎖后,輸出的生猪和仔猪,必須持有預防法射証及乡人民委員会解除封鎖証明,才可运往銷地。

为徹底有效地消灭猪瘟,农業部門必須和各有关部門密切配合,組織力量貫徹上述

供銷合作社系統,調撥运轉,严格执行省頒布的檢疫办法及操作規程,并做好屠宰場檢驗衞生等工作。絕对不准贩卖疫猪及未經消毒的病猪肉。

衛生部門要严格监督檢查屠宰場的檢驗衛生工作,制止出卖未按規定消毒的病務 肉,保証人身的健康。凡运輸猪只單位在运猪时,要認真进行檢查,凡沒有檢疫証和非 疫区証明者不予运輸。

各县、市接到指示后, 立即召开有关部門会議, 进行研究貫徹, 并將貫 徹 执 行 情况向省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务 院 公 报

1957年第22号 (总号: 95) 1957年 5 月 28 日 出 版 編輯・出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秘書厅 後 行:邮 电 部 北 京 邮 局

1957年5月第1天印刷: 1---41,050哥

全年定价:4.5元